授权委托证明书

广州星海通信息文化服务有限公司/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1.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合法委托代理人，参加广州南站新城展厅信息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GZ3GZ621GD1000123)投标活动及相关事宜。该授权代表在本投标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均代表我方的行为，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我方将承担授权代表行为的一切法律责任后果。本授权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营业执照等）注册号码：

　　 经营范围：

授权单位（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受托人复印件：

|  |
| --- |
| 人像面： |
| 国徽面： |